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政府补助22万元,详情如下:

根据鲁科字(2019)75号《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9年度山东省重 点研发计划(企业科技特派员)的通知》,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20万元。

根据潍政办字(2018)181号《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潍坊市第三 届"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获奖名单的通知》,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 2 万元。

该资金已到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企业 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公司将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计入其他收益。

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 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